



春冻

◎陈云

“陈兄,午休起来吧?”

“刚起,你过来吗?我等你。”

“好呐,我把‘春冻’给你送过来。”

石友“骨头”知道我每天午休时间较长,来我家前总会预先告知。之前我曾多次托付他,请他留意手头是否有大松的“春冻”原石,若有,让我几块。这回,他送来一块春冻毛石,两扇手掌大小,约2公斤重。石皮赭红,石肉灰白,间有少许红筋。表面看来,并不起眼。夫人进书房给“骨头”泡茶,余光一瞥,后来暗兮兮跟我说:灰不溜秋,顽石一块,不是什么好石头。

大松有一种石料,多与碱性泥土混杂,半透明,冻质感强,呈淡青色,如初春大地草木萌生,绿意清浅,故被称为“春冻”。印石以季节命名,极少见。一般有比喻法:如“牛角冻”、“玻璃冻”等;借用法:“玛瑙冻”、“象牙白”等;色彩法:“五彩冻”、“酱油冻”等。另有石材色相撩人,个性突出,有用文人雅语命名的,如“刘关张”、“黑旋风”等。而春冻叫法古已有之。清代史学家全祖望编定《句余土音》三卷,中卷收有《大嵩土物二首》,其一《大嵩石》(即大松石)中云:“洞天万山骨,色相百变成。余分为春冻,中有红猩猩。”春冻石料挖出后,青色渐变成乳白,间有白点若雪花、若鱼子。因其整体较为纯净,质地细润凝结,韧性适中,是篆刻的上好印材,因此人见人爱。

送我春冻的“骨头”,网名“热拆骨头”,原是一句宁波老话,意为手脚不停,好摆弄、拆卸物件的顽皮孩子。“骨头”人如其名,动手能力强,他对大松石痴迷已久,遇有闲暇,必去球山探石。一把榔头,一个凿子,东敲敲,西凿凿,辨识迷乱矿脉,归类纷乱石种,披星出门,戴月而归,经年累月,乐此不疲。石料既得,“骨头”就将其锯成印章,方扁随意,依石而定,钮部雕刻饕餮纹、夔龙纹、博古纹,刀刀精准。或制作成各种文玩,如印泥盒、水盂,甚至用春冻制成毛笔笔杆,创意新颖,常有出其不意作品。他当初玩石,不为出售盈利,纯属兴趣爱好,且为人义气,很多大松珍稀品种,诸如蛋花冻、紫藻冻、藕粉冻等,我都是在他手中得以首见,并匀我一二,我则作为标本小心收藏,便于对照鉴别。

我最感兴趣的,莫过于“骨头”制作的各种笔舔。笔舔又称“笔砚”、“笔砥”、“笔砚”、“笔捺”,用于验墨浓淡或理顺笔毫,为下笔行文描画之前用以舔墨吮毫之具。因其兼具实用和摩挲把玩之功用,故被古人视为文房珍玩。“骨头”制作的笔舔,有圆形与方形两种:中间凸起一平台,四周被一圈凹槽包围,犹如护城河,底部有一至两圈凹凸线装饰,整个物件光滑如镜,打磨到位,做工精致,观者无不啧啧称赞。

“骨头”接触大松石已有二十余年,赴咸祥、大嵩、球山实地勘探上百次,实践经验丰富。2015年12月,国内首部大松石专著《大松石》一书由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,“骨头”是文字撰稿及图片编排主力之一。

“‘骨头’,几时有空来我家一趟,关于春冻,我还有几个疑问想讨教于你。”不日,“骨头”如约而至。这回,我请他聊聊春冻的矿脉分布及走向。

“骨头”介绍说,十余年前,他曾发现春冻的石脉呈块状,分布于球山东北角,时断时连,绵延至山脚深处,不可测。外层因风化,毫不起眼。凿去表层,露有半透明状浅青冻体,间有不规则米白色块,或有桃红俏色,色块大小不均,小似芝麻,大如黄豆,以碎米粒状居多。深入表层,透明度随之减小,直至完全不透明。

两个月后,我将“骨头”送来的春冻原石锯成方章,打磨封蜡完毕,宛若清芬女子亭立,娇羞可人。我喜欢得不得了,遂将其立于案前,下置一红木底座,再三嘱咐夫人,擦桌打扫时需倍加小心,切不可碰撞春冻。夫人多年来耳濡目染,粗通印石,见春冻莹润如玉,卓尔不群,似娇似嗔,也是满心欢喜,不禁打趣道:“没想到‘骨头’外焦里嫩啊,面色黑炭似的,心肠却蛮好,好石头常与你分享,跟春冻一样。”

话糙理不糙,我不觉莞尔。

一声问候,温暖春秋

◎仇赤斌

那天晚上洗澡,天还不算太冷,却连续打了好几个喷嚏,心中纳闷:难道有人想我了?十点多的时候,手机响起,显示的是个陌生的手机号码,深圳的,貌似没有那里的朋友啊。不太想接,但手机执着地响着。接起,他自报家门,哦,是大学时一个同级的校友和老乡。有个宁海的校友去他那里了,他得到了我的号码,打电话来问候一下。

这个电话,如同一股暖流,驱散了这连日来的抑郁情绪。青岛读书时,同级的宁波人有四个,他是其中一个,象山人,都挺合得来。四人除了寒暑假里结伴挤火车,平日里也经常一起出游、聚餐,关系不错。只是毕业后各奔东西,失去了联系。

同乡的尚且如此,同班的大学同学更是难聚了。如果有同学来宁波,虽然都忙,总会抽时间去看望。我住在郊区,路远,一般都是去他们下榻的宾馆。一起吃顿饭,品尝下宁波的海鲜,或是汤圆和年糕。如果还有时间,陪着去走走天一阁和月湖,这是宁波城脉所在地,自豪地介绍一下。如果实在是太忙,那就只能喝杯茶聊会天了。有次一个同学在杭州转机,发来短信,说是路过了宁波的领空,问候一下,也心生感动。

我如果有机会外出,到了某个城市,住宿和吃饭都已搞定。想着某个同学在这里,辗转问到号码,打个电话,询问近况后,才心安。那次去青岛,因为食宿都是别人安排好了的,就没声张,不敢告知同学。返甬后,在微信上发了几张照片,青岛同学看到了,问:来了为啥不说一声?我说都安排好了,就不打搅了,同学于是一通数落,我连连声明下次去一定告知。虽被数落,心有暖意。

打喷嚏,是因为有人想你了,这是儿时就有说法。那时吃饭时如果多拨了一双筷子,母亲会说:是有客人要来?还有老房子里垂下一只小蜘蛛,母亲轻轻弹一下蛛丝,蜘蛛不慌不忙地收起蛛丝,飘然而去。这也是客人要来的兆头,有时

还真的挺准,果然有亲戚或朋友来做客。父母虽然有点为下饭发愁,但还是很高兴地接待。来客也没啥大事,带点土特产,聊聊天,吃顿饭,问候一番就回去了。

那时的日子过得慢,普遍不富裕,但人情味浓,也没啥不好的。高中开始住宿,和同学写信增多,每次收到来信总是最高兴的时候。我会挑些好看的信纸,在晚自习的时候写信,折叠成别致的形状,放进印有校名的信封,贴上漂亮的邮票,投进信箱时就开始期盼来信。每逢同学的生日、大的节日,尤其是圣诞和元旦,会为送什么贺卡而伤脑筋,偶尔自己动手做贺卡。回想起来,高中生活能有多大的事儿,多只是一些问候。

寒暑假时,就不写信了,直接上门问候。要好的一帮同学,约好结伴去串门,吃完东家吃西家,除了吃,还要住上一两个晚上。白天游走,晚上吃饭喝酒,最后挤在一张床上,实在睡不下了就打地铺,倒也有趣。最疯的是高考后分数还没出来那段时间,串门的人群里有了女同学。男女同学相互串门,其中不乏互有好感的,想来表白的也有不少吧?好事能不能成,还要看缘分。同班中,最后结婚的有两对,上门的问候立了功。

我印象深刻的一封信是在读高复班时。当时规定不让办高复班,但暗地里还有,我参加了小镇上的一个高复班,像是“游击队”。白天集中在厂子的食堂里上课,下课后各自到住宿点自学。我住在一个机械厂的集体宿舍,吵得很,真是人生中最灰暗的时刻。有天收到一封信,是一个已经考入一所重点大学的女同学寄来的,辗转打听到我的下落,托了另外一个女同学捎来信。信里无关风月,除了问候,只是几句鼓励。考上大学后,我和她通信了好几年,反倒是毕业后失去了联系。但那封信,那句问候,刻骨铭心。

如果定居在一个地方,手机号码就不要常换了,免得同学和朋友联系不上。接到陌生的号码,有时不妨接听,也许这是来自远方的一声问候。

海蜇与大头菜

◎顾常平

海蜇长在海里,大头菜长在陆上,海蜇与大头菜似乎风马牛不相及。但今天晚上,两者却相会了,于我家的餐桌上。

春节前妻买来两斤海蜇,多数已吃掉,剩下的我拌上香油、酱油,作了今晚的主力菜。大头菜是正月初头去咸祥时,妻的大姐送我们的。

晚餐也就我与妻两个人,就两个菜,海蜇与大头菜,一海一陆,一荤一素,一冷一热,挺搭配的。

我就有点儿小得意,问妻:“去菜场,你是买壮(胖)的海蜇还是瘦的海蜇?”初时妻不解,后醒悟,道:“当然买瘦点、干姜瘪枣(意为干瘪)的,这点窍门,阿拉咸祥人还不懂?”想想也是,妻是咸祥人,应该是知道的。

但我初时不懂。记得读大学时,有次到宁海同学霖军家去。因时间还早,我们先到新江桥逛。那时新江桥下很热闹,有各色东西买,也有海蜇。

霖军说我带点儿海蜇去,这海蜇胖鼓鼓的很壮,看起来很好吃。于是,我们就挑了好些壮的。到了霖军家,霖军的妈妈对着海蜇只眯眯地笑,不说海蜇好,也不说海蜇坏。我们就知道海蜇肯定是买坏了——当然是买坏了,谁叫我们那时还是书呆子呢。

大概是看我走了神,妻就问我想什么,我据实以告,我们就一起哈哈笑,接着是感慨,三十多年的日子咂几咂嘴巴就过去了,感慨之后就说到大头菜。我说大头菜与海蜇有一样地方很像,你知道吗?妻就问什么地方像。

“它们都是干姜瘪枣的才好,”见妻还愿意听下去,我进一步发挥,“海蜇看起来很壮,肉很多,透骨新鲜的,但却是水吃饱的;大头菜才从田里拔来的,透骨新鲜之极,烤熟却不甜,得在家里放几天,待叶子瘪了之后烤熟才甜,味道才好。”

妻点点头,赞同我的话,却又学着我平日的语气,“语重心长”地说:“看来外表好看的东西,不一定是好东西;外表难看、干姜瘪枣的东西,也不一定坏。”

我就看着妻眯眯地笑,说:“真是近朱者赤近墨者黑,你老公是语文老师,你中心思想就概括得极好。”

我们边吃边谈,一起消灭光了海蜇与大头菜,晚饭也就吃好了。晚饭吃好,还是老节目,一起散步去。

总第6073期 配图 蓓米 投稿邮箱:essay@cmb.com.cn

